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推動開放資料專法 建構資料共享新世代

發布日期：109年1月1日

發布單位：資訊管理處

為迎接資料驅動的數位經濟新世代，國發會已啟動開放資料專法之研議，專法草案預計於2020年底提出。目前我國開放政府資料是由行政命令規範，已納入**機器可讀、開放格式、開放授權**等關鍵概念，主要規範主體為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。未來專法的擬訂，期藉由法律位階提升，串連新興科技活化資料應用，強化數據驅動創新及數位治理。

國發會今年推動政府資料開放極大化政策，請各部會積極開放資料，以民間極為關心的政府採購資料為例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經研議後，於9月發布「政府電子採購網資訊取得及使用要點」，可經由申請取得相關政府採購資料；而內政部所開放數值地形模型 (Digital Terrain Model, DTM)，無論是玉山群峰、太魯閣峽谷等美麗風貌，都能以立體圖、3D列印模型呈現，更有資料分析業者予以加值運用，用以計算電信訊號受地形影響情形，供電信業者設置補強設備參考。

政府部門亦體認利用資料，可提升政府治理效能，提供民眾更精準、可信賴的服務。舉如：內政部與衛福部攜手推動「銀髮安居計畫」，運用資料預測並協助老人居住在出入方便的住宅，同時政府也可以精準的提供服務、主動照顧弱勢，已得到總統盃黑客松肯定；金管會則應用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房貸與產業財務相關資料加值運用，便捷民眾查詢核貸條件；至於地方政府、中研院及民間科技公司則合作的「空氣盒子」，則可偵測溫度、濕度及PM2.5等數據，供民眾即時查詢空氣品質。

為持續提供各界高品質資料，國發會協同各機關優化資料品質。在4萬3,700筆資料中，取得「機器可讀、結構化、

開放格式」金標章之比率，從去年 3%至今年 8 月已成長至 64%，迄至 12 月則已逾 73%，以滿足各界便於使用的需求，整體使用人次亦較去年成長 25%。

我國開放資料成績斐然，亦屢獲國際肯定，為完備資料共享應用環境，國發會已參酌歐盟、美國、日本及韓國等先進國家開放資料及資料應用相關法規，針對其專法型態、規範主體、高價值資料類別及公務人員免責及獎勵等議題進行研析，並規劃辦理多場專家座談與公聽會，藉由公私協力，俾讓開放資料在公共利益及產業運用取得最佳平衡。

面對巨量資料運用與資料共享的數位經濟時代，國發會已奠定極大化開放資料之基礎，專法的擬訂將借鏡國際作法參酌國內數位發展需求，完備我國資料生態系。我們有信心扮演好政府資料開放的重要推手，攜手民間一起為我國開放政府升級努力！

聯絡人：資訊管理處莊明芬副處長、林菊穗科長
辦公室電話：(02) 2316-6802

極大化資料開放

